



“三会一课”

民主评议党员

党员权利

党员义务

党性锻炼

民主集中制

党代表大会

发展党员

党内生活丛书

怎样保障 党员权利

本书编写组 编著

党的纪律

党的作风

党内民主

党委制

党内选举

党建读物出版社



“三会一课”

民主评议党员

党员权利

党员义务

党性锻炼

民主集中制

党代表大会

发展党员

党内生活丛书

怎样保障 党员权利

本书编写组 编著

党的纪律

党的作风

党内民主

党委制

党内选举

党建读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怎样保障党员权利 / 《怎样保障党员权利》编写组
编著. —北京: 党建读物出版社, 2015. 8

(党内生活丛书)

ISBN 978 - 7 - 5099 - 0652 - 1

I. ①怎… II. ①怎… III. ①中国共产党—党员—权
利—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D26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85905 号

怎样保障党员权利

ZENYANG BAOZHANG DANGYUAN QUANLI

本书编写组 编著

责任编辑:刘宗琴

责任校对:钱玲娣

封面设计:林胜利

出版发行:党建读物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南横东街 6 号(邮编:100052)

网 址:<http://www.djcb71.com>

电 话:010 - 58587632/7681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印 数:1—31000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6.125 印张 76 千字

ISBN 978 - 7 - 5099 - 0652 - 1 定价:9.00 元

本社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我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58587660)

出版说明

为了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使党员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地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坚持党要管党，把从严治党落到实处，结合广大党员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实际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党内生活丛书”。

这套丛书立足于党内生活最基本、最常态的“规矩”，即相关制度、纪律、优良传统和工作惯例，着重回答是什么、怎么办。目的是让广大党员和基层党组织重制度、讲原则、懂规矩、守纪律、承传统，在新时期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实践中，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目 录

- ◆ 我们党历来重视保障党员权利 / 1
- ◆ 党员义务和权利的辩证关系 / 5
- ◆ 尊重党员主体地位 / 9
- ◆ 党章规定的党员权利 / 13
- ◆ 党员享有各项权利的具体内容 / 14
- ◆ 预备党员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18
- ◆ 党员在留党察看期间没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20
- ◆ 正确行使党员权利 / 21
- ◆ 保障党员权利的基本原则 / 23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一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24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二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25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三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26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四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27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五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29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六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30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七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32
- ◆ 保障党员享有的第八项权利的具体措施 / 33
- ◆ 加强党员教育培训保障党员权利 / 34
- ◆ 民主评议党员是保障党员权利的一项重要制度 / 37
- ◆ 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是保障党员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的重要制度 / 43
- ◆ 健全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保障制度 / 48
- ◆ 实行“四议两公开”保障农村党员权利 / 50
- ◆ 坚持支部大会制度保障党员权利 / 52
- ◆ 支部大会必须尊重和保障党员权利 / 56
- ◆ 健全党支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 / 58
- ◆ 党小组会是保障党员权利的一项重要制度 / 63
- ◆ 党小组的主要任务 / 67
- ◆ 合理划分党小组保障党员权利 / 69
- ◆ 主题党日活动是保障党员权利的有效载体 / 70
- ◆ 改进党员管理保障党员权利 / 72
- ◆ 在发展党员工作中保障党员权利 / 75

- ◆ 严格发展党员工作程序 / 79
- ◆ 完善党内选举制度保障党员选举权 / 85
- ◆ 在党内选举中保障选举人权利 / 89
- ◆ 介绍候选人情况是保障党员选举权的重要环节 / 92
- ◆ 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是保障党员选举权的一项重要制度 / 94
- ◆ 党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要充分体现选举人意志 / 95
- ◆ 在党支部委员会选举中保障党员权利 / 98
- ◆ 党支部委员会委员的产生程序 / 100
- ◆ 支部大会选举办法 / 101
- ◆ 党支部进行选举时有选举权的到会人数的规定 / 102
- ◆ 临时组织关系转到外单位的党员在原单位党组织进行选举时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104
- ◆ 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 / 104
- ◆ 关心照顾好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 / 106
- ◆ 妥善安排因病长期休养党员过好组织生活 / 108

- ◆ 注意维护流动党员的民主权利 / 109
- ◆ 流出地党组织在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中的主要责任 / 114
- ◆ 流入地党组织在流动党员管理工作中的主要责任 / 116
- ◆ 帮扶确有实际困难的党员 / 117
- ◆ 党员服务咨询中心是保障党员权利的有效平台 / 119
- ◆ 在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中保障党员权利 / 122
- ◆ 党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制是发挥代表作用保障党员权利的重要制度 / 128
- ◆ 党代表大会代表的权利与职责 / 130
- ◆ 党代表大会代表开展工作的方式 / 131
- ◆ 党代表大会代表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的保障措施 / 133
- ◆ 发挥党代表大会代表作用的实践经验 / 136
- ◆ 乡镇党代会年会制是保障农村党员行使民主权利的重要制度 / 139
- ◆ 乡镇党代会代表提案提议和意见建议的收集办理 / 141

- ◆ 同步推进乡镇党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制 / 143
- ◆ 党代表大会代表联系党员服务群众是保障党员权利的有效措施 / 145
- ◆ 党代表大会代表工作室是保障党员权利的有效载体 / 149
- ◆ 党的各级组织在党员权利保障方面的责任 / 151
- ◆ 党的各级纪律检查机关在党员权利保障方面的责任 / 152
- ◆ 党的有关部门在党员权利保障方面的责任 / 153
- ◆ 党的各级领导干部在党员权利保障方面的责任 / 154
- ◆ 对侵犯党员权利行为的处理 / 154
- ◆ 保障党员权利必须加强党内监督 / 155
- ◆ 党的各级委员会委员在党内监督方面的责任 / 157
- ◆ 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在党内监督方面的责任 / 159
- ◆ 党员在党内监督方面的责任和权利 / 160
- ◆ 坚持重要情况通报和报告制度是保障党员知情权、监督权的重要举措 / 162

- ◆ 坚持述职述廉制度是保障党员监督权的重要举措 / 164
- ◆ 坚持民主生活会制度是保障党员监督权的重要举措 / 165
- ◆ 侵犯党员权利的行为必须受到追究 / 168
- ◆ 附录：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2004 年 9 月 22 日） / 172

我们党历来重视保障党员权利

保障党员权利是发展党内民主的重要基础。我们党历来重视保障党员权利，调动党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1945年6月11日，党的七大通过的党章第一次规定了党员的义务与权利。七大党章第三条规定：凡党员均有下列权利：（1）在党的会议或党的刊物上，参加关于党的政策的实施问题之自由的切实的讨论。（2）党内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3）向党的任何机关直至中央提出建议和声明。（4）在党的会议上批评党的任何工作人员。这一规定具有开创性意义。它为党的八大及其以后通过的党章作出这方面的规定提供了基本依据。

1956年9月26日，党的八大通过的党章在第三条规定，党员有七项权利：（1）在党的会议上或者在党的报刊上参加关于党的政策的理论和实际

问题的自由的、切实的讨论。(2) 对于党的工作提出建议；在工作中充分发挥创造性。(3) 党内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4) 在党的会议上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工作人员。(5) 在党组织对自己作出处分或者鉴定性的决议的时候，要求亲自参加。(6) 对于党的决议如果有不同意的地方，除了无条件地执行以外，可以保留和向党的领导机关提出自己的意见。(7) 向党的任何一级组织直到中央委员会提出声明、申诉和控诉。八大党章同时规定：“党员和党组织的负责人如果不尊重党员的这些权利，应当给予批评和教育；如果侵害党员的这些权利，就是违反党的纪律，应当给予纪律处分。”

“文化大革命”时期召开的第九次、第十次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由于党内民主受到践踏，党的事业遭受挫折，党员权利的内容也从党章中被删除。

1982年9月6日，党的十二大通过的党章在第四条规定，党员享有八项权利：(1) 参加党的

有关会议，阅读党的有关文件，接受党的培养和训练。（2）在党的会议上和党报党刊上，参加关于党的政策问题的讨论。（3）对党的工作提出建议和倡议。（4）在党的会议上有根据地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向党负责地揭发、检举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违法乱纪的事实，要求处分违法乱纪的党员，要求罢免或撤换不称职的干部。（5）行使表决权、选举权，有被选举权。（6）在党组织讨论决定对党员的党纪处分或作出鉴定时，本人有权参加和进行申辩，其他党员可以为他作证和辩护。（7）对党的决议和政策如有不同意见，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可以声明保留，并且可以把自己的意见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8）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请求、申诉和控告，并要求有关组织给以负责的答复。十二大党章同时规定：“党的任何一级组织直至中央都无权剥夺党员的上述权利。”

此后，1992年10月18日，党的十四大部分

修改通过的党章，只对党员权利的个别文字表述作了修改，即：把党员享有的第一项权利关于“接受党的培养和训练”的表述，修改为“接受党的教育和培训”。经过党的十四大部分修改后的党章关于党员权利的规定，一直沿用至今。

为了保障党章规定的党员权利正常行使和不受侵犯，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1995年1月，中共中央颁布实施《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试行）》。这是我们党历史上第一部保障党员权利方面的专门法规。“试行条例”颁布实施9年后，国际国内形势发生了深刻变化，党的建设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党员保护自身权利的意识日益增强，一些地方和部门发展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的工作也积累了不少新经验。根据新的形势任务要求，本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精神，中共中央于2004年9月重新修订并颁布实施《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实践证明，《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试行）》和修订后的《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

障条例》，对于发展党内民主，健全党内生活，保障党员权利，起到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同时还要看到，我们党不仅颁布实施了《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而且在《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总则”部分，将“保障党员权利的情况”作为党内监督的七项重点内容之一，强调加强党内监督必须督促党的各级组织和领导干部维护好党员权利。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十三章，对侵犯党员权利行为规定了具体的处分办法。在《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对党员的表决权、选举权、被选举权等作出了明确而具体的规定。这为做好党员权利保障工作，提供了权威、配套的党内法规依据，有利于把保障党员权利落实到党的各项工作中去。

党员义务和权利的辩证关系

党员的义务和权利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不

可分割的整体，是辩证的统一。党员的义务和权利这两个概念的使用，始于1864年马克思为第一国际起草的《国际工人协会共同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章程》指出：“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这一精辟论述告诉我们，党员的义务和权利是统一的。没有义务，就没有权利；同样，没有权利，也就没有义务。

首先，党员的义务和权利是统一的。党章在“党员”一章中，把党员必须履行的义务和党员享有的权利分列为第三条、第四条，这两条与第一条申请入党的条件、第二条党员的基本条件共同构成共产党员的条件或者标准。因此，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和正确行使党员权利都是做合格党员的具体标准和重要条件。党员的义务和权利，统一于党的利益、党的原则的基础之上，其目的都是为了维护党的团结统一，提高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实现党的纲领和任务，为了使党员更好地参与党内事务，更好地发挥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这是党和人民的

事业兴旺发达的希望所在。那种把义务和权利对立起来、割裂开来，要求只享受权利不尽义务，或只要求党员尽义务、无视党员权利的做法都是错误的。

其次，党员的义务和权利是相互依存的。在很多情况下，党员行使权利的同时，也是在为党尽义务；党员在履行义务的同时，也是在行使自己的权利。比如，党员要履行“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努力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的义务，必须享有“阅读党的有关文件，接受党的教育和培训”的权利。如果没有接受党的教育和培训的权利，党员就不能很好地履行认真学习的义务。同样道理，党员要享有“在党的会议上有根据地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向党负责地揭发、检举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违法乱纪的事